一、選填志願基本觀念

- (一)以興趣及專長出發可發揮最大的潛能。
- (二)適合自己的志願就是最好的志願。
- (三)上榜校系關鍵
 - 1. 對自己而言→志願的排列
 - 2. 與他人比較→校系價值觀是否相同、分數高低。
- (四)今年選填之狀況
 - 1. 一律採網路選填志願,志願數為100個。
 - 2. 某些校系列有學測、英聽檢定標準,須通過方可選填。
 - 各校系所採計之科目或術科考試採計之項目,未報考者不予分發,報考但缺考者,該科以零(級)分計,可參與分發。
 - 4.考分會統一公布最低登記標準(以 60 級分制計算),考生未加權之 成績須高於校系所屬採計組合之標準,始得分發該校系。
 - 5. 繳交登記費後始能參加登記分發(注意繳費及登記截止期限),帳 號直接以個人身分證號碼設定,考生可使用「大學分發入學登記 相關資訊」繳費單完成繳費,或於繳費期間至考分會網站 http://www.uac.edu.tw/繳費及登記進度查詢系統下載由系統代 為設定之繳費單,臨櫃或使用 ATM、網路 ATM 繳費。

二、選填志願參考做法與建議

- (一)利用考分會「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」
 - 1. 依校系選志願,可篩選出所有符合條件之校系。
 - <u>依條件選志願</u>,可依學校、學群類或採計科目組合選出符合條件 的校系。
- (二)選填之校系宜分成理想校系、可能校系與安全校系三類,以不錯過、 不後悔、不大意的原則選填校系。
- (三)志願順序依據「前一志願喜歡程度優於後一志願」的方式排定。
- (四)可能錄取校系之推估:
 - 利用考科組合累計人數表檢核,以今年級分的累計人數為準,參照 去年級分累計人數,進行推估。其限制在於部分校系參採科目異動 大以及應考人數不同等因素。
- (五)運用上述推估方法之注意原則
 - 1. 個人之興趣與就讀意願仍是最大關鍵。
 - 2. 為求審慎,同學宜彙整多種推估方法以聯集之帶狀方式進行。
 - 3. 優勢學科在加重計分中影響頗大,同學需依情況自行評估。
 - 4. 採計考科異動校系及新增校系難以推估。

- 三、相關注意事項
 - (一)志願選填須評估個人之興趣、能力、家庭因素、學校環境等各項因素,在志願表上每一校系均是自己能接受的;安全校系的選擇也宜慎重,以免萬一被分發進入時造成遺憾。
 - (二)「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」及「大學分發入學登記相關資訊」對照 來看,可以確實掌握校系資料;新增及更名校系可依校系性質及 個人考量安插於適當位置。
 - (三)注意考分會網站公告之校系分則修改。
 - (四)各種落點分析及相關資料宜審慎運用。

四、網路登記志願

- (一) 網路登記志願流程說明
 - ◆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(http://www.uac.edu.tw/下載) 112 年度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。

【詳細資料請參閱登記相關資訊第53至62頁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操作說明,所 有網路登記操作事項以考分會編印之資料為準】

- 網路登記志願分為透過「單機版」選填及直接使用「網路版」登記 兩種方式。以下說明透過單機版進行網路登記志願之步驟:
- 1. 至考分會網站下載並執行單機版(務必確認為112年單機版)。
- 2. 確實輸入基本資料。
- 進行志願選填及排序。可事先草擬書面志願清單並利用單機版<u>依</u> 校系選志願、依條件選志願、直接輸入系組代碼之點選功能著 手選填、排序。
- 初步排序完成之志願內容可點選<u>列印此頁</u>進行檢核。此列印畫面
 只供自行檢查之用,不可做為複查證明用。
- 5. 請父母親友協助檢核,確認志願內容及順序是否無誤。
- 點選<u>產生志願碼</u>,將志願碼複製貼至記事本。
- 視狀況可再重複上述1-6步驟修正志願或繼續下一步登入網路登 記志願系統,完成網路登記志願。
- 8. 進入網路登記志願系統(112年系統開放期間為8月1日上午9:00 至8月4日下午16:30止)登入成功後,點選<u>貼上志願碼</u>將記事本 中之志願碼複製並貼上至網路版之「貼上志願碼」處。
- 9.確認志願無誤後,點選進入送出志願程序,並輸入「身分證字號」 及「通行碼」驗證通過,當出現「您已完成登記分發志願」訊息, 代表已完成登記志願流程。完成登記志願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

更改或取消志願。

10. 儲存或列印志願表

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後,點選下載或傳送志願表將「112 學年度大 學分發入學志願表」儲存,以供查閱、列印或分發結果複查使用。 (二)重要事項說明:

 1. 繳交登記費時間:7月28日(五)上午9:00起, 臨櫃繳費至8月3 日(四)下午15:30止, ATM 繳費至8月4日(五)中午12:00止(繳 費相關訊息載於大學入學分發招生簡章第9頁、大學分發入學登 記相關資訊第69頁),務必保留繳費證明。

2. 登記志願時間:8月1日(二)9:00至8月4日(五)下午16:30止
 (儘早於8月3日前完成,以免網路塞車或意外延誤)。

完成繳費後進入登記志願系統,將要求考生自訂通行碼,通行碼
 完成設定後即不得變更,此為登入系統專用,須小心保存。

4. 登記志願常見問題以及系統操作相關問題,可參考大學分發入學
 登記相關資訊 Q&A (p. 63~68)或洽詢考分會:國立成功大學電
 話:(06)2362755 網址:http://www.uac.edu.tw/

五、輔導室選填志願輔導活動內容如下:

(一)選填志願視訊說明會
A 場次:7/31 (一)上午9:00~10:00
B 場次:8/1 (二)上午9:00~10:00
(二)選填志願個別諮詢
視個人需要以預約方式與輔導老師諮詢討論(詳細作法請參閱個人 gapps)

信箱)

祝福你 金榜題名